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一九年度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19年12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曾挺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引进投资者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提升经营实力，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拟引入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对其增资4.7亿元人民币。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确认具体协议并办理相关事宜。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19年12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引进投资者的公告》，刊载于2019年12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由公司股东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以临时提案形式提请公司二〇一九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一九年度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